资格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履约能力承诺书加盖公章）；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

（六）信用查询，提供附件信用查询承诺书加盖公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阶段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被否决。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八）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规定，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参与本项目，将被拒绝。

（十）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十一）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4）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名；（5）提交联合体协议，详见附件。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须单独附上自己的相关材料。**

**附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书**

致：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采购的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现承诺如下：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信用查询承诺书**

致：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单位参与的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现承诺2022年至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三亚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实施效果评估咨询服务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信用承诺书》一式三份分别由信用承诺对象填写，一份由信用承诺对象留存、一份由代理机构留存、一份由财政局部门留存。因此供应商需另附两份《信用承诺书》在开标现场递交给代理机构。**

**附件：**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致: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我司参与三亚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实施效果评估咨询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规定，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若虚假承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司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且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司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且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成员。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名称）承担

工作，负责本项目 ，占比合同金额 %，为 （大、中或小型）企业； （成员一名称）承担 工作，负责本项目 ，占比合同金额 %，为 （大、中或小型）企业。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在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